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解除部分股权质押并继续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10月26日，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菱集团”）的通知，华菱集团对前期开展的部分本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进行了到期购回，同时将所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票进行了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质押式回购交易到期购回的情况

2015年10月19日和10月23日，华菱集团在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分别开展了3亿股和2.93亿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详见公司于2015年10月27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解除部分股份质押并继续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61）。上述两笔业务分别于2016年10月18日和10月22日到期，公司已于2016年10月18日和10月21日分别偿还了融资本金及相应期间利息，进行了购回操作，并办理了相关解质押手续。详情见下表：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华菱集团	是	300,000,000股	2016年10月18日	招商证券	16.61%
华菱集团	是	293,000,000股	2016年10月21日	招商证券	16.22%

二、华菱集团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近日，华菱集团分别与招商证券和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一创业”）签订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分别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185,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13%）股份和403,17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3.37%）股份质押给招商证券和第一创业，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质押期间该部分股份冻结且不能转让。详情见下表：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逐笔列示）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华菱集团	是	185,000,000股	2016年10月20日	2017年10月19日	招商证券	10.24%	补充流动资金
华菱集团	是	83,170,000股	2016年10月20日	2017年1月20日	第一创业	4.60%	补充流动资金
华菱集团	是	320,000,000股	2016年10月25日	2017年4月25日	第一创业	17.71%	补充流动资金

三、华菱集团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华菱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1,806,560,87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9.91%，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其中已累计质押（包括本次质押）的本公司股份数为1,300,844,46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3.14%。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0月26日